汽车工程学院实验教学管理规定

1. 实验室是教学、科研的重要场所，必须加强科学管理，注意安全工作，建立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。

2. 实验室负责人要落实定期进行实验室安全卫生检查，并做好实验室安全卫生记录。

3. 实验室内不准高声谈笑，不准抽烟，不准随地吐痰，不准乱丢纸屑杂物。

4. 实验时要注意安全，严格遵守操作规程，不准动用与本实验无关的其它仪器设备；

5. 做好事故应急预案，遇到事故要采取紧急措施，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，保持好事故现场。

6. 对不遵守操作规程又不听劝告的学生或其他人员，实验室管理人员应立即停止其实验，并对违章操作造成事故者追究责任。

7. 大型精密仪器、贵重物品和危险品，要有专人管理，必须严格执行使用登记手续。

8. 下班前实验室人员必须做好实验场所的清洁卫生，关好门窗、水龙头，断开电源，进行必要的安全检查。

9. 保持实验室内环境整洁，走道畅通，设备器材摆放整齐。实验室内严禁放置私人物品、自行车和家具等。

10. 消防器材要放在明显的便于取用的位置，周围不得堆放杂物，严禁将消防器材移作他用。

汽车工程学院

二〇一九年六月